

论声乐作品中演唱与钢琴伴奏的对比、平衡与统一

李鑫

(新疆艺术学院音乐学院 830001)

摘要: 音乐已经成为人们享受生活、陶冶艺术情操的重要方式。为满足人们对声乐表演水平的要求,在声乐作品中需要实现演唱与伴奏之间的对比、平衡以及统一,这样便可以从根本上突出声乐作品的内在魅力。鉴于此情况,本文将重点围绕声乐作品中演唱与钢琴伴奏的对比、平衡与统一进行分析,以此为相关行业的工作人员提供参考。

关键词: 声乐;钢琴伴奏;平衡;对比;统一

引言:

在声乐伴奏的过程中,演奏人员必须要结合声乐演唱者的个人技巧完成演奏,以此在完成作品的基础上突出作品的内在价值,使受众群体可以感受到乐章中蕴含的多种艺术魅力。因此在声乐伴奏的过程中要求伴奏者要不断结合演唱者的声乐处理加以优化,且不能失去原有的伴奏旋律以及节奏。由此可见,围绕声乐作品中演唱与钢琴伴奏的对比、平衡与统一加以研究对于优化声乐钢琴伴奏质量具有重要意义。

一、对比、平衡、统一在声乐伴奏中的理论概述

首先,统一是指演唱者与钢琴伴奏之间的一种协调性处理。在表演的过程中由于钢琴伴奏与声乐演唱在艺术处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因此若想要以整体的形式完成作品,便要有有机结合二者的艺术性,在分清主次特点的基础上凸显声乐作品的整体性,使伴奏能够辅助声乐演唱者,进一步突出作品的艺术渲染力,推动钢琴伴奏与声乐演唱之间达到协调统一的效果。其次,平衡,通常情况下,钢琴伴奏是衬托作品艺术性、使作品更加丰富的部分,若是没有钢琴伴奏的气氛渲染以及节奏影响,整体作品的效果便会难以保证。因此在进行钢琴伴奏的过程中,演唱者不应该追求伴奏与声乐演唱的一致性,而是要综合各自特点使二者协调统一,不会存在音色、音量的冲突,以此实现一种平衡的状态。在此过程中要注意演奏人员要结合作品类型以及情感内容兼顾前奏、间奏以及尾奏之间的关系。最后,对比是指伴奏与演唱之间应有鲜明的对比,演奏人员利用钢琴演奏力度和音色调整的形式烘托整体氛围,增强作品的艺术感染力,使听众能够感受到最佳的听觉感受。在钢琴伴奏的过程中,要求钢琴伴奏人员清楚自身定位,灵活的加以应对,既要合理掌控节奏以及力度,又要辅助演唱,完成高水平的声乐作品^①。

二、声乐伴奏中对对比、平衡、统一的原则

(一)对比

声乐钢琴伴奏中的对比是指进行演唱与伴奏之间的比较,在具体工作中要求钢琴伴奏人员结合演唱情绪以及音量进行钢琴伴奏的对比并作出调整,以此完成恰当的对比,发挥伴奏渲染气氛的作用。在演绎作品时,应确保钢琴伴奏在音量方面低于演唱的音量,凸显演唱,且声音控制上确保钢琴伴奏与周围其他乐器之间的统一。

(二)平衡

平衡原则主要是要求演唱者以及钢琴伴奏之间应该实现音量以及力度的有机统一,形成一种恰到好处的比例关系。在钢琴伴奏的过程中,其主要作用在于烘托以及辅助演唱工作,进而利用氛围的营造提升演唱者的个人魅力,为受众带来高质量的作品。通常情况下,在声乐表演的过程中需要增强作品的完整性,此目标便要凭借平衡原则完成,要求相关人员应加大对演唱者风格以及声乐特点的分析与了解,进而选择合适的力度和情绪完成伴奏音量以及环境氛

围的掌控。

(三)统一

对于作品的表演来讲,钢琴伴奏与演唱之间存在整体以及部分统一的区别,因此必须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对于伴奏来讲,需要烘托情感,此种情感应是基于作品本身以及钢琴伴奏人员自身的见解形成,情感的烘托会为演唱者的后续声乐作品处理提供借鉴与参考。在实现统一的过程中,要求钢琴伴奏人员应满足相关原则,注重演唱与钢琴伴奏之间的相互配合并在舞台表演的过程中明确主次、协调,突出作品的整体性。对于声乐表演来讲,演唱是核心,钢琴伴奏起到的是辅助作用,因此要求钢琴伴奏人员既要满足演唱需求,又要注重钢琴的重要性,使其成为统一的整体^②。

三、钢琴伴奏中的对比与平衡

(一)音量与力度之间的对比、平衡

音量与力度之间存在密不可分的关系,力度强则音量较大。对于音量来讲,其取决于力度大小;而力度的选择也需要根据音量的需求完成优化与完善。在声乐表演的过程中,音量与力度的比例关系极为重要,直接影响了作品最终的呈现质量。若是伴奏音量较大,则会掩盖演唱者的旋律,出现演唱轮廓不清晰的问题。而若是伴奏音量较小,则不能够起到烘托氛围的作用,难以形成伴奏与演唱相统一的目的。独奏与伴奏人员之间音量的平衡并不是指比例完全一致,而是要合理分配整个作品伴奏内容中的声部音量,进而增强作品伴奏中的美感,而比例关系的确认重点便在于钢琴伴奏人员的掌控,要科学的区分不同层次伴奏区域的力度,从而使音乐伴奏更加灵活,贴合演唱者的需求,这也是平衡的一种体现。在声乐作品中,前奏以及中间的间奏、尾奏为单独演奏部分,因此对钢琴伴奏人员的综合能力要求较高,要求钢琴伴奏人员要充分结合演唱者的情感进行弹奏,进而调动演唱者的积极性,为后续的演唱工作和结尾奠定良好的基础。在演唱的过程中,唱歌的力度会根据旋律、节奏以及作品本身的情况发生变化,因此钢琴伴奏者也要及时地调整力度,使其可以达到平衡的目的。

(二)音色与伴奏之间的对比、平衡

在合唱作品中,由于演唱者使用的为美声技巧,因此穿透力极强,对声部的区分较为明晰,有明确的中高声部,且每一个声部都会在演唱中利用声乐处理完成情感的抒发,因此要求钢琴伴奏人员要对此种唱法加以了解,并在分析美声合唱音色特点的基础上调整伴奏。而若是民族唱法的伴奏工作,则更多的是情感的营造以及旋律的烘托。与合唱中的美声唱法不同,此种唱法在中高声部划分上较为模糊,会运用演唱人员之间的合作完成声部的展现,因此在音色上更加具备独特性特点。钢琴伴奏人员需要针对民歌以及歌剧种类的不同掌握不同类型的音色以及唱法的特点。例如在民歌演唱的过程中,钢琴伴奏需加大对民族风格的凸显,使其与演唱者形成统

一。而在歌剧演唱过程中，由于对腔体的使用更多，因此在音色上与美声存在一定的相似性，可以使用美声处理方法完成钢琴伴奏的优化。

声乐钢琴伴奏中经常会与合唱以及重唱加以配合完成作品。以上两种唱法均不是个人完成，而是大量的人以团队的形式加以展现。其中重唱中最为常见的便是二重唱以及三重唱，而合唱中则为同声与混声两种类型。对比以上两种唱法来看，在参与重唱钢琴伴奏工作的过程中，需要演奏人员进行音色的贴合与模仿，进而配合管弦乐完成角色的转换，且普遍音量声音较大。而在合唱过程中，由于人数较多，因此演唱声音会在穿透力的基础上呈现音量较大的特点，为满足平衡性的需求，演奏人员应适当加大音量，且尽可能的使音色变得更加清脆，配合合唱中的浑厚音色。对于钢琴伴奏人员来讲，无论是合唱还是重唱，其演唱者大多数为专业人员，因此钢琴伴奏人员也要不断提升自身水平，增强音色与音量掌握的能力，使钢琴琴声与演唱可以达到平衡与统一^[9]。

四、钢琴伴奏中独奏与伴奏之间的对比、统一

（一）前奏与伴奏的对比、统一

在声乐作品中，前奏是指主旋律之前的演奏内容，是整个乐章的引子，主要作用在于烘托乐曲的氛围，营造良好的音乐环境。因此在前奏的过程中，要更加突出个性化特征，掌握好声部的层次，确保每一个和弦的精准度，这样才能够更好的帮助演唱人员进入到作品情感中。此外在力度掌握方面，伴奏人员要注意在前奏与伴奏之间的部分应该进行弱化处理，以此给予演唱者进入主旋律的契机，在此过程中也可以结合实际情况增加一些减慢的乐谱处理，具体形式的选择要结合作品状况加以分析。

（二）间奏与伴奏的对比、统一

在钢琴伴奏过程中，若是歌声停止则钢琴伴奏人员需要利用钢琴的声音演奏中间的作品片段，即间奏内容。间奏在整个作品结构上起到承上启下的作用，通常为情感的衔接与过渡，是一种对音乐内容的完善与补充。当音乐作品在内容与形式上出现变化情况时，若是没有间奏则无法完成转换工作。通常情况下，两个音乐片段之间的间奏内容在结构上会更加凸显，需要承接上一片段的情感并引入下一部分的钢琴伴奏。因此在完成间奏部分的过程中，钢琴伴奏人员结合实际情况完成旋律、力度的对比，进而实现段落的转换。在间奏中，虽然演唱者停止了演唱，但是钢琴伴奏却需继续进行，此时的伴奏便成为了独奏。因此在艺术效果上要加大关注，这会直接影响到后续演唱者的情感表达。若是没有处理好间奏，则很有可能在此过程中出现听众走神等情况，这对于钢琴伴奏来讲是极为严重的一种情况，因此钢琴伴奏者不可以忽视间奏的重要性。间奏之后的钢琴伴奏主要是为了给演唱者提供准备时间，若是之后的音乐内容较为平缓则不需要单独进行钢琴伴奏的处理，而若是后续的部分为整个作品的高潮区域，则要在间奏的过程中做好氛围的烘托，为后续的高潮部分创造良好的条件。

（三）尾奏与伴奏的对比、统一

在完成主旋律的伴奏之后，钢琴伴奏的内容被称之为整首音乐作品的尾奏部分。尾奏在作品结构中的主要作用为深化和总结，直接关乎作品的完整性，因此需要与前期的钢琴伴奏内容达成统一。一个高质量的尾奏内容会给听众一种圆满的感受，实现艺术性的升华，而在此过程中钢琴伴奏人员则应该注意，由于尾奏部分演唱者已经结束全部的演唱内容，因此听众处于一种放松的状态，在弹奏尾奏的过程中若是草率的结束则会影响到此种状态，破坏音乐的艺术性以及完整性。因此只要音乐没有完全结束，便要全新投入到尾奏的演奏中，帮助演唱者继续抒发作品的情感，以音乐独奏的形式持

续调动听众的情感，使听众有一种意犹未尽的感受。

五、演唱者与钢琴伴奏合作中的平衡与统一

（一）树立正确积极的艺术观念

任何一首作品在进行创作的过程中，都是由歌曲与伴奏两个部分组成。对于钢琴伴奏来讲，若是没有细致的分析乐谱内容，则无法明确伴奏在整个作品中不同环节的作用情况，难以有效的起到氛围烘托的目的，这就会使最终作品无法以最佳的状态加以展现。而对于演唱者来讲也是一样，若是不能够了解伴奏的相关内容，则不能够科学地完成作品之间的配合。所以要求演唱者以及伴奏人员在合作之前要树立正确的统一观念，并增强艺术意识，本着对作品负责的态度加以配合，共同完成作品。

（二）日常练习合作中的平衡统一

钢琴伴奏在与声乐演唱人员合作之前，双方应各自完成乐谱以及作品的分析以及研究，为后续的对比、平衡以及统一奠定良好的基础、与此同时，伴奏人员需要以演唱者的角度分析乐谱细节，之后按照伴奏原则规划好每一部分的伴奏时间。在得到乐谱之后，钢琴伴奏者要加大对作品类型以及体裁的了解，直至能够在不依赖乐谱的基础上完成作品的演奏才能够达到标准。在合练的过程中，演唱者应提出自身对于气口以及演唱速度的规划，伴奏者则要根据演唱者提出的注意事项加以标记，调整乐谱演奏规划。在合作的过程中，双方应该先顺一遍乐谱内容从而了解双方的演奏风格，在没有其他建议的基础上增强熟练度，并在练习的过程中加大对细节的处理，例如间奏的衔接、尾奏的设计等。

（三）舞台表演合作中的平衡统一

在舞台表演的过程中，实现完美的和谐统一较难，因为会受到很多外在因素的影响，例如演唱者以及钢琴伴奏人员的紧张情绪等。虽然在舞台表演的过程中钢琴伴奏者需要顾及很多方面的细节，但是也要平稳情绪加大对前奏、间奏以及尾奏的关注，并充分调动自身情感融入到伴奏内容中，使作品真正实现演唱与伴奏的对比、平衡与统一。总之钢琴伴奏者应该与演唱人员加以合作和配合，全身心地投入到每一个环节的伴奏过程中，这样才能够更高质量的展现最终的音乐作品^[10]。

结论：

综上所述，钢琴伴奏与演唱者在演绎声乐作品的过程中必须要科学地处理好内在的对比、平衡以及统一，以此融合二者的艺术方式，完善作品内容，进一步凸显作品的艺术感染性以及内在价值。在此过程中要求钢琴伴奏人员应加大对作品内容的分析与研究，并在演奏过程中不断结合演唱人员的艺术处理情况加以调整，继而确保艺术作品的整体水平。

参考文献：

- [1]范娟.论声乐演唱与声乐钢琴伴奏音乐本体的关系[J].开封教育学院学报,2019,37(03):269-270.
- [2]李丹.论声乐钢琴伴奏在声乐教学中的艺术指导性[J].北方音乐,2019,37(05):180.
- [3]杨靖.论声乐钢琴伴奏音乐本体与声乐演唱的关系[J].山东农业工程学院学报,2019,33(06):174-175.
- [4]葛慧.论声乐钢琴伴奏在声乐教学中的艺术指导性[J].长春教育学院学报,2019,29(06):65-66.

作者简介：李鑫，女，汉族，四川成都，出生年月：1986年7月，硕士研究生，讲师，研究方向：钢琴艺术指导。

项目名称：新疆艺术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声乐艺术指导课）新艺教〔2021〕27号